

天地蒼生

第158期 2003年12月4日

十一月二十八日，感恩节家庭团圆之际，法轮功学员在美国亚特兰大游行，吁释放中国被非法关押的修炼法轮功的亲屬，停止迫害。



经历两年劳教冤狱 李迎终抵澳洲国土
上海青松劳教所前后非法关押上千名法轮功学员

11月29日上午，经历了两年劳教冤狱的法轮功学员李迎女士与澳洲未婚夫李麒忠双双抵达悉尼国际机场。李迎是澳洲“营救被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亲属”活动中计划营救的人员之一，她于10月15日被释放。李迎向媒体披露了她在劳教所经历的非人折磨，同时感谢澳洲政府和为营救她而一直努力的法轮功学员们。

李迎向媒体讲述了她在中国的经历。2001年1月李迎被抓进洗脑班，有关人员问她：法轮大法好不好？你还炼不炼？她回答两个字：“好”和“炼”，结果被非法关押四个月。为了抗议非法剥夺人身自由，她曾绝食一个月，遭强行灌食，生命垂危。有关人员甚至赤裸裸告诉她：“我们就是非法关押你，就是软禁你，我们是政府部门，你能

怎么样？”

李迎接受采访



她反问道：

“政府就可以违法吗？”对方哑口无言。

她后来被单独关押，同年10月16日，她出差杭州时再次无辜被抓，送往上海青松女子劳教所，在找不出任何法律条文依据非法劳教时，模糊地写上“其他”二字。

李迎说：“在劳教所我抵制迫害，他们把我吊了三天，有时反扣在铁门上。那时天很冷，不让我加衣服也不让别人帮我加衣服。他们还把我单独关小号半年以上，生怕我的坚定影响转化其他法轮功学员。劳教所里一般每天5点起床，7点开始干活，经常做到晚上11、12点。手上经常起泡。有些法轮功学员被长期罚坐在小板凳上，屁股都坐烂了。有的被罚站，几个月下来，脚肿得连路都不会走。有的被高压电棍电击皮肤几乎找不到好的地方。劳教所变着花样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肉体折磨和精神迫害。”

李迎说，该劳教所前后有上千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目前关了八十九人。

记者问及李迎的家人在整个事件中所承受的压力和伤害时，她说：“我父母承受很多，我姐姐、我和弟弟三个人被分别关在不同的劳教所，母亲要赶不同的地方来看我们。”

李迎的弟弟李良和姐姐李红至今还被非法关押在劳教所，并因不愿放弃法轮功，而遭受非人折磨。李迎呼吁善良人士继续努力，结束这场发生在中国的浩劫，帮助象她弟弟一样仍在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获得自由。使无数因为迫害而破碎的家庭早日团圆。

感恩节亚城法轮功集会 法轮功创始人莅临

11月29日美国感恩节假日期间，来自美国各地的千余名法轮功学员代表汇聚亚特兰大，参加2003年美东南地区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法轮大法创始人李洪志先生亲临演讲。

此次交流会，乔治亚州政府和许多非政府组织、市长及国会议员发来了贺信，祝法会圆满成功并希望在中国遭到迫害的法轮大法修炼者早日获得自由；哥伦布市市长宣布11月为该市“法轮大法月”。一向倡导非暴力运动的美国著名人权活动家马丁路德金的遗孀在写来的贺信中说：「我向法轮功坚定的非暴力行动致敬。」她表示赞赏法轮功给人类带来的和平健康和安宁，并呼吁中国停止镇压法轮功，并立即释放所有良心犯。

澳参议院通过“营救澳洲人亲属决议案”

堪培拉消息，澳大利亚参议院2003年12月1日通过了“营救澳洲人亲属决议案”，在表达关注澳洲公民家属在中国因修炼法轮功而遭迫害问题的同时，强调澳中人权对话要高度关注此问题。当天，澳洲法轮功学员向国会递交了约二万一千七百份澳洲民众支持该决议案的签名，并答谢澳洲政府及民众为此所做出的努力。

澳洲民主党外交部发言人、上议院参议员黛斯帕佳女士表示，“法轮功学员被监禁、被折磨和被谋杀是令人恐怖的事实。很多澳洲公民在中国的亲属都在被迫害当中，因此我们必须通过澳洲议会为他们说话，并关注他们的处境。今天通过的这项动议案，不仅向中国政府，而且向所有澳洲的法轮功学员发出了一个信息：那就是法轮功学员为人权所做出的抗争得到了澳洲的认可和支

法轮功学员将某地警察告上当地法庭

大陆某市法轮功学员把该市公安分局两名警察告上了法庭，2003年10月6日上午9时30分，该区法院开庭审理。坐在原告席上的是一位法轮功女学员，坐在被告席上的是该市公安分局的两名男警。

原告诉讼的理由是：区公安分局警察没有搜查证，对原告住宅进行非法搜查；原告被判两年劳教是非法和违宪的，国家法律找不出一条说修炼法轮功犯法，信仰自由是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原告要求撤销两年劳教的非法决定。

海外法轮功学员已经在美国、西班牙、德国、台湾等多个国家把江泽民等告上法庭。历史将证明，正信压不垮，江泽民一伙动用国家机器肆意践踏人权、残酷迫害法轮功，终将被送上历史的审判台。

德国诉江案原告之一：
这场迫害耗费了巨大的国家资源

【编者按】2003年11月21日，德国等6个国家的40位法轮功学员，向德国联邦最高法院提交了对江泽民等中国官员的刑事诉讼状，控告其对法轮功学员犯下的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酷刑罪、虐杀罪及严重人身伤害罪。以下摘选自大纪元时报对原告之一，现就读于爱尔兰三圣学院的研究生赵明的采访。

记者：请问你作为原告之一支持诉江案的目的？

赵明：我曾经在北京团河劳教所被关押了整整22个月，经历了最邪恶的酷刑、洗脑和精神迫害。我有4个朋友被折磨死了。而我算是最幸运的，由于国际社会各界的努力使我能够被成功地营救出来。所以我必须尽一切努力来告诉人们在中国发生的迫害有多么残酷、多么邪恶。参与诉江案也是为了揭露迫害，结束这场迫害。

记者：有人认为法轮功是中国的内部问题，海外诉讼会影响中国的声誉。你如何看？

赵明：法轮功问题早已不仅是中国问题，而成为一个国际问题了。江一伙不仅在中国迫害法轮功，

在外也在利用使领馆发放诬蔑法轮功的材料，影响、控制华文媒体。同时也在利用贸易利益影响各国政府乃至联合国，使之对迫害保持沉默。这种针对“真善忍”精神信仰的迫害对全人类也是一种伤害。如果人没有了正的信仰，人类最终将走向自相残杀的地步。这场迫害不是区域性的，也不是个别警察的问题，而是江氏集团在全国范围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他在伤害中华民族，在真正地祸国殃民。

记者：能不能请你解释得再详细一些？

赵明：这场迫害在中国耗费了巨大的国家资源。比如一次性地投资几十亿元购买监控设备在全国范围内监视法轮功学员；为每个劳教所注入巨额资金更新设备；充实整个警察系统设备，建立庞大的互联网监视系统。在海外，为了

让各国保持沉默，在联合国收买一些小国的选票所提供的无偿援助，耗费的国家的资源是以千亿计的。

中国的声誉早就被迫害人权的江氏集团给糟蹋了，他从来也没有真正地维护过中国的声誉。所以结束这场迫害，才是真正符合中国人民利益的。那种所谓的维护中国声誉的论点，不过是江集团维持迫害的一个伎俩而已。

记者：你怎么看待“生存权优于人权，先吃饱穿暖之后，才有资格谈人权”的观点？

赵明：这是江氏集团欺骗国际舆论的又一典型谎言。吃饱从来都和人权没有矛盾。没有听说过，要吃饱就非得迫害法轮功不可。一次在一个国际会议上碰到中国的“非政府”人权组织，说中国现在经济发展，我们讲迫害，好象影响了经济发展。这才是一个真正的谎言。在迫害前，中国有上亿的法轮功学员在修炼。为监视、迫害这上亿的人所花的钱，和如果没有这场迫害发生的情况下这上亿的人安分守己、兢兢业业地工作创造的财富所造成的差异是不可估量的。这场迫害能够使中国人民过得更好，使贫苦农民吃上饭吗？这完全是不合逻辑的。

记者：那么你认为迫害法轮功的目的是为了维护政权吗？

赵明：我看到的实质也不是。我炼法轮功快十年了，从94年开始的，那时我在清华大学读书。清华大学算是全国最好的大学之一了，当时在炼功点上炼功的都是些硕士、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等等。很多人炼都是因为发现炼法轮功真的能够使人的身心得到根本的改善，祛病健身的效果奇迹般的好，并使人的道德升华。法轮功对宇宙真理的阐述使我们这些搞科学的人非常折服。我没有在这个群体中看到任何人在搞政治。而对法轮功的迫害却没有一点是有利于政府的，相反使这个政权彻底地丧失了民心，真正在毁这个政权，在毁中国的未来。关键问题是江氏集团在利用政治达到其极端的个人目的。

越来越年轻的总务负责人

文/圆缘(中国)

我自幼体弱多病，四十多年来一直如此，在修炼大法前，我神经衰弱，失眠、多梦、总爱发火，心脏供血不足，严重时呼吸困难甚至说话发不出声音来，风湿病，胃痛，从小就头痛。九六年修炼法轮功后，我身体净化了，平生第一次尝到了没病的滋味。不但病好了，工作精力旺盛，面色红润。现在我修炼法轮功七年了，有人说我比七年前还年轻。法轮大法给了我从没有过的健康！

法轮大法也净化了我的心灵。我是某公司总务负责人，这被人认为是肥得流油的工作，有实权。但我谨遵师言，以“真善忍”为标准，秉公办事。当客户、同事数次到我家来送礼送钱时，我都真诚善意地谢绝，还把修炼前收的礼退还或交给总经理。估计拒收钱财以万元为单位。一次总经理指派我做一职员家属工作，让其说假话保全公司利益。我诚恳地说：我修炼法轮大法，不符合“真善忍”的事我不能做。当时总经理连忙道歉，事后对我更加信任。同事们说：愿意与你们修大法的人共事，不用提防，可以有什么说什么，心里不累。

修炼人的故事



故事



农民的话：
「自焚」一看就知道在造假

一次，我向一位村民讲“天安门自焚栽赃案”真相，刚开口，他就说：“不用你们炼功人说，当时新闻联播一放，我就看出是假的了。瞬间就发生自焚，从始到末都被完整的录下来，而且是全方位、多角度的录像。一看就知在造假，我不信。法轮功教人学好，我以后一定炼。”

* * *

一个村民对我说：“江泽民对法轮功残酷打压，对那些大贪污犯却放纵不管。这个国家被江泽民祸害完了。”